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保安局



The Government of the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Security Bureau

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

2 Tim Mei Avenue, Tamar, Hong Kong

電話號碼 Tel. No.: (852) 2810 2641

傳真號碼 Fax. No.: (852) 2523 4171

電郵

香港
中區立法會道一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立法會秘書處議會事務部
(經辦人：盧慧欣女士)

盧女士：

將軍澳百勝角消防處紀律部隊宿舍建造工程

就柯創盛議員、郭家麒議員和胡志偉議員於2018年1月31日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的意見，要求政府當局提交有關宿舍泊車位和零售設施的補充資料，本局現回覆如下：

宿舍泊車位

擬建的將軍澳百勝角消防處紀律部隊宿舍將提供648個部門宿舍單位，並設置101個私家車泊車位，以及七個電單車泊車位。各類車位數目已經達到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內的泊車位供應數目最高上限，並經由運輸署及政府產業署審批。

消防處在擬議宿舍的籌劃過程中，一直透過會議及不同溝通渠道向三個員方組織，包括香港消防處職工總會、香港消防處救護員會及香港消防控制組職員會，匯報有關項目之進度及相關事宜。各員方組織已充分備悉項目各類車位數目安排，並期望項目盡快興建。

本局察悉議員對紀律部隊宿舍車位供應標準的意見，並感謝議員對紀律部隊員工交通需要的理解和支持。本局會和相關部門研究有關意見。

宿舍零售設施

絕大部分的紀律部隊宿舍項目都沒有零售設施。當局在計劃紀律部隊宿舍是否需要設置零售設施時，會先考慮宿舍項目的發展規模、項目單位數目、宿舍位置等一系列的因素，亦要配合項目發展的條件。保安局的目標是加快興建更多紀律部隊宿舍項目，紓緩宿舍短缺的情況。就擬建的將軍澳百勝角消防處紀律部隊宿舍項目而言，若在現時城市規劃委員會已批准把建築物高度由40米放寬至52米的限制下，於本項目增設零售設施，會令宿舍單位數目減少。此外，項目所處區內亦有充足的零售設施。基於這些原因，及為盡快為紀律部隊同事提供更多的宿舍單位，政府未有計劃於本項目增設零售設施。

保安局局長

( 代行)

2018年2月15日

副本抄送：

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| (經辦人：何鎧均女士) |
| 消防處處長 | (經辦人：楊恩健先生) |
| 建築署署長 | (經辦人：翟榮邦先生) |
| 規劃署署長 | (經辦人：譚燕萍女士) |